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0-081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 10 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同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0 年第三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0 年第三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苏同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会成员组成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苏同、陈小兵、黄反之，其中召集人由苏同担任；

(2)审计委员会：张子君、王昕、黄国强，其中召集人由张子君担任；

(3)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苏同、王昕、黄反之，其中召集人由王昕担任。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决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1)聘任苏同为公司总经理；

(2)聘任孙学、郭建军、贾建萍、刘松、章骏、陈嵘、赵轶俊、王平、李原、陈新为公司副总经理；

(3)聘任郭建军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4)聘任郭建军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和业务需要，公司聘任罗耀菲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兰巍、王猛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激励对象杨谊辉、李奕被动离职，上述 4 人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公司对兰巍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5,875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王猛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636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对李奕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872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

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附 1 专门委员会人员简历如下：

1. 苏同，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1996 年至今担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陈小兵，男，1962 年出生，美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和美国欧道明大学，曾任职于美国通用电气公司、杜邦公司、美国中经合集团、博康集团；现任青云创业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合伙人。

3. 黄反之，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现任深圳市分享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

4. 张子君，女，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具备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现任上海善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伙人、消费医疗业务负责人。

5. 王昕，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现任北京春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

6. 黄国强，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和香港中文大学，曾任职于北京硅谷动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北京环宇电星电器有限公司、加拿大运通通信公司、美国速驰无线公司北京代表处、上海贝尔阿尔卡特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富海中小企业发展基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附 2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 苏同，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1996 年至今担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孙学，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曾任职于戏剧电影报、上海奥美广告有限公司、广州达彼思（达华）广告有限公司、上海灵狮广告有限公司、尚思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智威汤逊-中乔广告有限公司、威汉营销传播集团、上海中方广告有限公司任职。自 2014 年至今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副总经理。

3. 郭建军，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自 1995 年至 2006 年，先后在埃尔夫阿托化学、施耐德电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奥美广告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任职。自 2006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现职务为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4. 贾建萍，女，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2 年至 2004 年在 21CN（世纪龙信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工作；自 2004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现职务为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全国媒介购买中心总经理。

5. 刘松，女，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8 年至 2014 年，先后在麦肯光明、李奥贝纳、智威汤逊等公司或机构任职；自 2014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现职务为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全国策略中心总经理。

6. 章骏，男，1966 年出生，美国国籍，博士学历；1994 年至 2016 年，先后在新西兰的梅西大学、美国的 ArdentSoftware/Informix、PayPal 等高校或公司任职；自 2016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现职务为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7. 陈嵘，女，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自 1991 年至 2011 年，先后在交通银行上海分行信贷科、智威汤逊广告有限公司、精信广告有限公司、李奥贝纳广告有限公司、实力媒体、群邑集团传立媒体等公司或机构任职。自 2011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现职务为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分公司总经理。

8. 赵轶俊，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拥有 7 年搜索营销经验，精通于各主要搜索引擎的优化，包括 Google、百度、搜狗、SOSO、Bing、Yahoo。曾任美国雅盛集团上海分公司高级市场经理，上海达闻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SEM&SEO 总监。自 2011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9. 王平，女，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本科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毕业于长江商学院，自 2012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湖南广播电视台，担任副台长职务；自 2016 年至 2017 年就职于合一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副总裁；现职务为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0. 李原，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物资学院，自 1994 年至 2018 年在北京电通广告有限公司任职，担任广告业务部门总经理；现职务为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1. 陈新，女，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外语系，研究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法学院，自 2003 年至 2018 年曾在司法系统任职，自 2018 年至今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政务事业总经理。

附 3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如下：

1. 罗耀菲，女，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自 2010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现职务为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0-082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以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 14 时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隋丹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隋丹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兰巍、王猛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激励对象杨谊辉、李奕被动离职，上述 4 人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公司对兰巍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5,875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王猛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5,775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杨谊辉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636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对李奕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872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行为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附：监事会主席人员简历

1.隋丹，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南开大学和 Wilfrid Laurier University；曾任北京盛世长城广告有限公司实力媒体策划经理，智威汤逊-中乔广告有限公司传立媒体策划总监；2006 年加入华扬广告，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新业务部总经理、监事会主席。

公司代码：603825　　公司简称：华扬联众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苏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建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翻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6,108,880,598.69 | 6,075,347,913.94 | 0.5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686,831,639.92 | 1,689,546,799.17 | -0.16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8,977,646.99 | 459,431,188.05 | -184.67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6,863,416,785.69 | 7,689,298,484.64 | -10.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16,356,360.61 | 84,511,615.59 | 37.6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15,039,682.90 | 85,255,398.78 | 34.9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85 | 6.18 |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1 | 0.37 | 37.8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0 | 0.34 | 47.06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7—9 月）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43,910.47 | 17,520.92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1,981,186.79 | 2,504,378.19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05,530.39 | -995,425.56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247,426.93 | 40,035.51 | |
| 所得税影响额 | -434,992.58 | -249,831.35 | |
| 合计 | 2,255,241.06 | 1,316,677.71 |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 | | | 23,077 |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苏同 | 66,389,131 | 29.04 | 0 | 质押 | 25,400,000 | 境内自然人 |
| 姜香蕊 | 32,625,970 | 14.27 | 0 | 质押 | 4,170,000 | 境内自然人 |
| 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26,322,923 | 11.51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4,387,204 | 1.92 | 0 | 无 | 0 | 其他 |
|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 3,359,989 | 1.47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北京搜狐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 3,329,989 | 1.46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卢胜尧 | 2,060,100 | 0.9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1,880,105 | 0.82 | 0 | 无 | 0 | 其他 |
| 陈剑秀 | 1,598,600 | 0.7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陈希明 | 1,502,300 | 0.66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 | 种类 | | 数量 | |
| 苏同 | 66,389,131 | | 人民币普通股 | | 66,389,131 | |
| 姜香蕊 | 32,625,970 | | 人民币普通股 | | 32,625,970 | |
| 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26,322,923 | | 人民币普通股 | | 26,322,923 | |
|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4,387,204 | | 人民币普通股 | | 4,387,204 | |
|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 3,359,989 | | 人民币普通股 | | 3,359,989 | |
| 北京搜狐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 3,329,989 | | 人民币普通股 | | 3,329,989 | |
| 卢胜尧 | 2,060,1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 2,060,100 | |
|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1,880,105 | | 人民币普通股 | | 1,880,105 | |
| 陈剑秀 | 1,598,6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 1,598,600 | |
| 陈希明 | 1,502,3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 1,502,30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苏同与姜香蕊为一致行动人，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是苏同 100%控制的企业。东方富海与东方富海二号的普通合伙人同为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报表项目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情况说明 |
|---|---|---|---|---|
| 应收款项融资 | 16,530,959.57 | 11,718,523.50 | 41.07 | 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
| 预付款项 | 437,907,832.03 | 322,607,892.32 | 35.74 | 预付媒体资源款增加未消耗完成所致 |
| 其他应收款 | 111,312,570.45 | 83,861,614.25 | 32.73 | 业务保证金增加所致 |
| 短期借款 | 1,198,245,425.22 | 836,694,602.36 | 43.21 | 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回款延迟，增加银行贷款所致 |
| 其他应付款 | 278,365,300.02 | 73,133,610.48 | 280.63 | 接受大股东财务资助款增加所致 |
| 应付利息 | 27,918.59 | 1,541,304.14 | -98.19 | 年初所欠贷款利息还清所致 |
| 应付股利 | 2,896,414.45 | 1,816,780.50 | 59.43 | 限制性股票解禁后发放股利所致 |
| 长期应付款 | 137,520,856.30 | 77,083,172.27 | 78.41 | 融资租赁借款增加所致 |
| 库存股 | 17,324,834.60 | 43,568,980.15 | -60.24 | 限制性股票回购所致 |
| 其他综合收益 | -33,702,191.67 | 28,135,369.47 | -219.79 | 玖富、猫眼等战略投资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
| 少数股东权益 | -1,548,081.23 | 2,447,513.97 | -163.25 | 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亏损所致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税金及附加 | 4,359,043.21 | -6,505,263.86 | 不适用 | 2019 年文化事业建设费减半征收等减税效果所致 |
| 利息收入 | 855,322.91 | 1,499,574.28 | -42.96 | 平均存款减少导致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
| 其他收益 | 27,404,678.67 | 41,171,465.06 | -33.44 | 增值税加计扣除金额减少所致 |
| 投资收益 | -728,835.18 | -10,761,374.86 | 不适用 | 联营合营公司利润增长所致 |
| 信用减值损失 | -34,229,188.76 | | | 执行新会计准则列报不同所致 |
| 资产减值损失 | | -38,457,882.18 | 不适用 | 执行新会计准则列报不同所致 |
| 所得税费用 | 15,072,938.84 | 11,388,402.73 | 32.35 | 利润增加所致 |
| 少数股东损益 | -5,123,721.67 | 687,571.39 | -845.19 | 非全资子公司亏损所致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60,724,752.14 | | | 玖富、猫眼等战略投资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112,809.00 | 1,177,745.85 | -194.49 | 外汇汇率波动所致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8,977,646.99 | 459,431,188.05 | -184.67 | 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回款延期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818,132.50 | -45,540,189.22 | 不适用 | 投资项目减少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19,486,206.65 | -484,760,283.86 | 不适用 | 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回款延期，为补充流动资金增加银行贷款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 |
|---|---|
| 公司名称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苏同 |
| 日期 | 2020 年 10 月 30 日 |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0-085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方富海"）持有公司股份 8,774,304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84%；股东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方富海二号"）持有公司股份 3,760,405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4%。东方富海及东方富海二号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534,709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 5.48%。上述股份分别来源于东方富海、东方富海二号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该股份自 2018 年 8 月 2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8）："东方富海及东方富海二号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及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不超过 12,534,709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43%。若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自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起始日至本公告日，东方富海共减持公司股份 8,774,304 股，其中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87,900 股，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086,404 股；东方富海二号共减持公司股份 3,760,405 股，其中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00,000 股，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460,405 股。综上所述，东方富海及其一致行动人东方富海二号共计减持公司股份 12,534,709 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5%以下股东 | 8,774,304 | 3.84% | IPO 前取得：8,774,304 股 |
|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5%以下股东 | 3,760,405 | 1.64% | IPO 前取得：3,760,405 股 |

注：以上比例是以华扬联众 2020 年 8 月 10 日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毕后的总股本数 228,615,614 股为基础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第一组 |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8,774,304 | 3.84% | 普通合伙人、管理人同为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 第一组 |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3,760,405 | 1.64% | 普通合伙人、管理人同为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 | 合计 | 12,534,709 | 5.48% | — |

注：以上比例是以华扬联众 2020 年 8 月 10 日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毕后的总股本数 228,615,614 股为基础计算。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减持完成情况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8,774,304 | 3.84% | 2020/7/29 ~ 2020/10/28 |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 25.91 - 31.58 | 253,693,397.81 | 已完成 | 0 | 0% |
|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3,760,405 | 1.64% | 2020/7/29 ~ 2020/10/27 |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 25.91 - 31.58 | 108,729,541.09 | 已完成 | 0 | 0% |

注 1：以上比例是以华扬联众 2020 年 8 月 10 日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毕后的总股本数 228,615,614 股为基础计算。

注 2：东方富海共减持公司股份 8,774,304 股，其中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8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086,4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4%。

注 3：东方富海二号共减持公司股份 3,760,405 股，其中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460,4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10/29**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0-083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对兰巍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5,875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王猛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5,775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杨谊辉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636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对李奕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872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对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概述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实施情况

1、2018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公司独立董事郭海兰女士于 2018 年 2 月 5 日至 2018 年 2 月 6 日就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本次激励计划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了投票权。

3、2018 年 1 月 22 日至 2018 年 2 月 1 日，公司通过内部公示栏公示了公司本次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说明》（公告编号：2018-006）。

4、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5、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18-008）。

6、2018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2 月 13 日，向 129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3.895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

7、2018 年 4 月 9 日，公司完成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并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8、2019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陈牧川被动离职、马译斐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对陈牧川、马译斐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256 万股（鉴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实施完毕，已对上述 2 人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分别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价格 10.70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9、2019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及授予的议案》，确定公司股权激励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9 年 2 月 1 日，向 5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2.445 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剩余 52.913 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不进行授予。2019 年 6 月 3 日完成了对上述股份的登记工作，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拟授予其的全部股份 1 万股，公司实际向 54 人授予 101.44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6.64 元/股。

10、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2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考核成绩为合格（3.0-4.0），根据《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按 70%的比例解除限售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其余部分由公司按回购价格 10.7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钟孝益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对钟孝益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上述需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2,764 股。

11、2019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激励对象 MADELYN LORRAINE FITZPATRICK 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4,600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

12、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激励对象江元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7,472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13、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激励对象张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7,472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对高爽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5,200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赵灵彦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250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14、2020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激励对象谭辉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9,404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对陈盟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6,292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对李诚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5,000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邱博涵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5,800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陈洋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0,000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朱茜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1,750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15、2020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